

证券代码：430165

证券简称：光宝联合

主办券商：星展证券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北京云杉易迅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期限 1 年，并请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500 万元，期限 1 年。

同时，北京云杉易迅科技有限公司决定采用以下措施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法人汪海滢女士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崔博及其配偶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
-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

以上担保的具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0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汪海滢为上述议案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故由

出席董事会的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5 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长安兴融中心 4 号楼 3 层 03B-03G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长安兴融中心 4 号楼 3 层 03B-03G

注册资本：1,267,507,773.12 元

主营业务：融资性担保业务

法定代表人：臧晓松

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无关联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6,788,646,079.8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767,030,00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4,446,080,880.6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34.5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34.51%

2024 年度营业收入：465,472,356.00 元

2024 年度利润总额：233,560,000 元

2024 年度净利润：183,129,356.14 元

审计情况：2024 年度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类型为无保留意见。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子公司北京云杉易迅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期限 1 年，并请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500 万元，期限 1 年。

同时，北京云杉易迅科技有限公司决定采用以下措施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法人汪海滢女士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
-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崔博及其配偶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
- 3、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

以上担保的具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由第三方机构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进行担保，第三方机构相应提出反担保要求，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考虑子公司经营发展新增融资需求，公司在考虑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通过子公司与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合作，可以缓解子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压力。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能力，该担保不会为公司财务带来重大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是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有利于持续稳定经营和业务发展，为子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支持，有利于提升子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1,300	4.66%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100	3.94%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